

# 民間俗神介紹（一）

撰文者：廖大霖（央任）

## 福德正神

「福德正神」俗稱「土地公」，因各地風俗不同而衍生多種稱呼，如「福德爺」、「土地老爺」、「土正」、「社神」、「大伯爺」、「伯公」、「社公」、「福神」、「土伯」等。早自三皇五帝時代，便有封土、立石為社之事蹟，以下摘錄史書記載供參：

說文：社，地主。禮記月令命民社篇注：社、后土也，使民祀焉。

禮記：土神即句龍，乃炎帝神農十一世孫共工氏之子，佐顓頊平九州，能辨土地之宜，為顓頊土正，死後封上公，為后土之神。

相傳在帝堯時代，有一位專門教導百姓耕種方法的農官，教人民學會利用土地自己自足，後代為了感謝他的恩德，將他奉為「土地神」。又有一說，是一名張姓收稅官，非常愛護百姓，常為人們的事情忙碌，當他死後，人們為他和夫人立祠，於是他們成為當地的土地公、土地婆守護著當地百姓。

我國以農立國，土地為萬物之始，故自古流傳各種祭祀土神儀禮，歷久不衰，且大地提供人民生活所需資源，因而受到特別重視。

從前，人民的生活禍福與土地公息息相關，凡是生育、成年、結婚和喪葬，都要祭拜土地；生病、外出、殺豬、蓋房子等事，也都祭拜土地公，祈求護佑。每年農曆二月初二和十二月十六日是土地公的紀念日，除了正月以外，一般商家在每月的初二、十六，會備妥水果、牲禮，焚燒紙錢祭拜土地公，為他「做牙」，祈求生意興隆、財源廣進。

土地公係天界最基層神職，所管轄範圍可大可小，大者廣達邦國鄉原，小者一鄰一里，因此在荒郊野外或鄉間小道分布著大大小小土地公廟，行使著地主權杖。對於幅員遼闊的中國而言，分區管轄的土地公制度，應是最能福蔭地方。